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17-034

#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宏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全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28,194,620.31	1,966,445,932.20	-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651,340.56	64,279,467.40	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9,458,667.77	64,994,614.14	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9,001,413.79	28,352,267.26	284.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32	0.0583	8.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32	0.0583	8.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2.66%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709,364,028.84	13,346,406,507.83	-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98,747,665.34	2,528,633,147.22	2.7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48,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2,861.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263.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58.86	
合计	192,672.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3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03%	452,363,593		质押	242,900,000
郑宏舫	境内自然人	15.25%	168,084,924	126,063,692	质押	87,380,000
杭州景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90%	43,000,000			
尹芳达	境内自然人	1.70%	18,794,215	14,095,661		
严帮吉	境内自然人	1.12%	12,323,888		质押	2,050,000
何秀永	境内自然人	0.96%	10,604,146	7,953,109		
赵熙逸	境内自然人	0.83%	9,175,060			
李秀	境内自然人	0.56%	6,174,118			
林备战	境内自然人	0.55%	6,078,356			
李坚志	境内自然人	0.55%	6,050,89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	452,363,593	人民币普通股	452,363,593			
杭州景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00,000			
郑宏舫	42,021,232	人民币普通股	42,021,232			
严帮吉	12,323,888	人民币普通股	12,323,888			
赵熙逸	9,175,060	人民币普通股	9,175,060			
李秀	6,174,118	人民币普通股	6,174,118			
林备战	6,078,356	人民币普通股	6,078,356			
李坚志	6,050,894	人民币普通股	6,050,894			
蔡振华	4,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0,000			

尹芳达	4,698,554	人民币普通股	4,698,5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郑宏舫、尹芳达、严帮吉、何秀永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原因：当期收到的工程项目决算款及BT项目回购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建筑施工业务收入16.54亿元，占营业收入的85.78%；房地产业务收入2.45亿元，占营业收入的12.73%。

2017年一季度，公司加强新市场、新领域开拓，积极开发基础设施项目，重视业务转型升级，建筑业新承接工程超过30亿元，同比增长20%。新中标六盘水市钟山区美丽乡村升级改造EPC项目、杭州市博奥过江隧道等重大工程，公司业务进入设计施工一体化和大盾构新领域。

一季度，公司青海80兆瓦光伏并网电站正常运营，完成发电量3,333万度；加快房地产项目销售，新签房地产销售合同19,206万元。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申请，于1月24日获中国证监会受理，于3月24日收到反馈意见通知书。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0,035.88	至	13,046.64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035.8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7 年上半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将稳步增长。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333,300.00		5,914,592.66				7,291,644.30	自有资金
合计	333,300.00	0.00	5,914,592.66	0.00	0.00	0.00	7,291,644.30	--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宏舫

2017 年 4 月 26 日